

靜宜大學 函

地址：433303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
200號

聯絡人：康雅婷

連絡方式：04-26328001#17041

電子郵件：yating@p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靜大人社(四)字第11400028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靜宜法律研究所招生海報.pdf (114B005700_1_2916081235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法律學系115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
海報電子檔，歡迎非法律相關背景及在職人士踴躍報考，
惠請協助公告及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法律學系115學年度招生名額：

(一) 碩士班一般生：6名（非法律系畢業者亦得報考）。

(二) 碩士在職專班：10名（非法律系畢業者亦得報考）。

二、招生相關資訊：

(一) 網路報名：即日起至115年2月23日止。

(二) 筆試暨口試日期：115年3月14日。

(三) 招生簡章及相關訊息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EX1mVn>。

三、招生海報電子檔請參見附件。

正本：國立苑裡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嘉義市私立嘉華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沙鹿區沙鹿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竹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勢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鹿寮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水國民

教務處

收文:114/12/30



1140008657

有附件



中學、臺中市立福科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龍井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公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安和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清海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至善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黎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墩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神岡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萬和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四張犁國民中學、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西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大秀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清水區建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大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中港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梧棲區永寧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公明國民小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龍津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法律學系



裝

線

